

## 檢傷分類

1. 在您進入急診大門後，將會看到檢傷分類台有醫護人員為您作基本檢查，並協助作簡單疾病分類及分級。
2. 醫護人員將詢問您來院所欲處理的疾病為何，請您明白的告訴醫護人員您遭受家暴有那些不適的地方，並明確告知此傷為何人所致。
3. 醫護人員將通知急診社工師/員至現場協助您。
4. 提供台北縣醫療扶助申請表及急診檢傷掛號單。
5. 填寫申請表並完成批價掛號櫃檯進行行政掛號動作。
6. 若您擔心施暴者也會到醫院繼續騷擾，院方將您的就診床號做不公開註記及安排較隱密之留觀床位。
7. 就診期間急診社工師/員將提供協助並了解您的需求及與您討論後續可以怎麼辦、有哪些資源可供使用..等。

## 批價掛號

1. 符合以下資格者可填妥醫療扶助申請表交予批價櫃檯

(申請資格：A 設籍於台北縣之國民或依親對象在北縣之外籍配偶、B 出具身分證明文件)

2. 驗傷及第一份驗傷診斷書費用可免繳

(提醒：單一事件僅補助第一次之驗傷醫療費用。醫院將定期向北縣政府家防中心請款)

3. 若您一時匆忙忘記帶證明文件(身分證/居留證)，可於七日內來院補資料退費。

## 診療

1. 醫護人員/服務志工將指引您到診療室請醫師進行診療驗傷的動作。
2. 明確的告訴醫師您遭受哪些方式的施暴及有哪些地方不舒服。
3. 醫師協助療遇、拍照及開立驗傷診斷書。
4. 若您有後續安置的問題，本院急診社工師/員，亦會協助與家防中心聯繫進行評估及安排。

## 批價領藥後離院：

1. 社工師/員，將提供資源小卡給您。
2. 通報家台北縣政府防中心。
3. 該中心之社工師/員該後續與您聯絡，提供後續相關協助。